

天地峰景园复评（复议）公告

天地峰景园各投标人：

经本小区多位业主及投标人反馈和举证，天地峰景园的投标人中存在有其总公司或分公司存在消防或电梯的行政处罚，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第5条：“至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未因消防设施或电梯管理缺失被市、区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招标人、业主和其他投标人均对本次评标结果有异议。

按照招投标流程，我会将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原评标专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评（复议），复议时间为本周五（2023年3月17日）上午9:30。评标地点：南山区物业管理协会二楼招标室A19。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山区天地峰景园第四届业主委员会

2023年3月16日

